

广东省文物局

粤文物函〔2020〕41号

广东省文物局转发国家文物局关于 加强文物安全有序推动文博单位 开放复工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，厅属文博单位：

现将《国家文物局关于加强文物安全有序推动文博单位
开放复工的通知》（文物督函〔2020〕23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
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

国家文物局

文物督函〔2020〕231号

国家文物局关于加强文物安全 有序推动文博单位开放复工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文物局（文化和旅游厅/局）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物局：

为深入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决策部署，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关于安全生产工作有关要求，有序推动文博单位开放复工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树牢安全意识，有序推进开放复工

各级文物行政部门在持续做好疫情分区分级精准防控的同时，统筹协调、有序推动文博单位开放复工。要准确把握当前安全形势，认真分析研究恢复开放后可能面临的疫情、复工、安全等新风险，切实增强安全意识，科学制订工作预案，一手抓人员防疫，一手抓文物安全。各文博单位要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观念，科学评估恢复开放和复工后可能带来的新问题，合

理安排疫情防控、安保、讲解、服务等人员力量，通过合理设计参观路线、实名制预约或者错峰参观等方式限时限流，有序调控疏导游客，确保良好的参观秩序和文物安全。

二、强化责任落实，有效防范化解风险

各级文物行政部门要强化责任落实，加强督导检查，提早提醒动员，认真安排部署，督促各相关单位切实把文物安全责任和措施落到实处，坚持预防在前、统筹推进，切实防范化解各种安全风险。各文博单位在恢复开放和复工前，要对本单位开展一次全面安全检查，评估开放条件和安全风险状况，检测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性能，检查安全隐患问题是否整改到位，补齐短板、堵塞漏洞，切实解决好“人齐马不齐”的安全条件不足问题。要认真分析研究恢复开放后可能面临的新问题，结合疫情防控状况，建立健全疫情防控领导机制，制定实施切实有效的健康检测和预警防控措施；结合当前季节特点和清明、五一等节日活动情况，完善文物安防和消防防范措施，针对山林、原野等周边防火环境复杂的文博单位，要密切关注周边火情，采取提前打出防火隔离带、构建防火隔离网、备好消防水源等措施；结合开放复工后交通车辆逐步增加情况，要做好车辆进出检查和管理等工作，树立安全警示标识，提前做好拦挡、阻隔等防护措施，防止因车辆事故损坏文物。

三、加强应急演练，切实提升应对能力

各级文物行政部门要加强领导，针对恢复开放和复工后可能面临的新风险、新问题，组织制定防疫、防火、防盗、防恐等各类安全应急预案，分类指导，重点推进，切实增强应急处

置和防范能力。各文博单位要按照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疫情防控部署安排，认真组织应急防控演练，确保及时发现、有效应对和妥善处置疫情突发事件；要结合安全重点区域和重点部位，有针对性的开展灭火应急救援演练，有效提升预防和扑灭初起火灾的能力；要对安全防护设施设备和器材、器具进行一次维护保养和运行测试，保证良好使用效能；要对本单位全体人员开展一次安全警示教育，切实增强安全防范意识，同时做好安全保卫人员值班备勤安排，保证人员到岗、责任到人，全面提升文物安全应急防范能力。

特此通知。



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全国文物安全工作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，故宫博物院、中国国家博物馆，局机关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。

国家文物局办公室秘书处

2020年4月2日印发

初校：刘清

终校：侯冉冉

